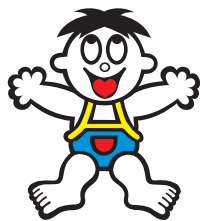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T WA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主要收益表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同期比 %
收益	3,358,653	2,946,500	+14.0
毛利	1,328,096	1,024,863	+29.6
營運利潤	710,523	522,451	+36.0
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798,353	594,744	+3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53,818	419,458	+32.0
主要財務比率	%	%	個百分點
毛利率	39.5	34.8	+4.7
營運利潤率	21.2	17.7	+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16.5	14.2	+2.3
權益回報率	37.9	34.9	+3.0

¹ 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是指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和攤銷前的盈利。

- 本集團的總收益成長14.0%至2012年的33.587億美元。
- 由於本集團各項成本改善措施的實行效果陸續體現，及部分主要大宗原物料價格回落，加上2011年下半年產品提價效果影響，毛利率上升4.7個百分點至2012年的39.5%。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成長32.0%至2012年的5.538億美元。
- 本公司擬派每股末期股息為1.96美仙，須經股東於2013年4月26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本公司董事下稱「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收益	3	3,358,653	2,946,500
銷貨成本		(2,030,557)	(1,921,637)
毛利		1,328,096	1,024,863
分銷成本		(388,957)	(331,816)
行政費用		(275,065)	(231,929)
其他收入	4	56,177	60,91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9,728)	416
營運利潤		710,523	522,451
融資收入		51,576	26,146
融資成本		(13,775)	(10,466)
融資收入－淨額		37,801	15,68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639	105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8,963	538,236
所得稅	6	(194,960)	(118,662)
年度利潤		554,003	419,574
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3,818	419,458
非控制性權益		185	116
		554,003	419,5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內應佔利潤的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7	4.19 美仙	3.17 美仙
每股攤薄盈利	7	4.19 美仙	3.17 美仙
股息	8	378,314	259,10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年度利潤	554,003	419,574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1,033	364
貨幣滙兌差額	6,927	93,07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7,960	93,43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61,963</u>	<u>513,010</u>
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61,758	512,817
— 非控制性權益	205	19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61,963</u>	<u>513,01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45,742	890,95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0,366	116,035
投資物業		3,173	3,048
無形資產		1,010	1,088
聯營公司投資		5,393	3,0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02	7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140	5,229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93,226	1,020,175
流動資產			
存貨		460,821	410,220
貿易應收款	9	165,901	159,9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41,942	95,78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		—	3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9,208	1,437,037
流動資產總額		2,267,872	2,103,324
總資產		3,461,098	3,123,499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4,555	264,396
儲備			
— 擬派末期股息	8	259,264	179,790
— 其他		1,071,663	885,561
		<u>1,595,482</u>	<u>1,329,747</u>
非控制性權益		8,087	2,806
		<u>1,603,569</u>	<u>1,332,55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653,000	25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662	14,5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201	9,470
		<u>676,863</u>	<u>274,03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76,863</u>	<u>274,0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0	231,415	211,3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39,417	480,6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59,834	50,340
借款		350,000	774,622
		<u>1,180,666</u>	<u>1,516,915</u>
流動負債總額			
		<u>1,180,666</u>	<u>1,516,915</u>
總負債			
		<u>1,857,529</u>	<u>1,790,946</u>
總權益及負債			
		<u>3,461,098</u>	<u>3,123,499</u>
流動資產淨值			
		<u>1,087,206</u>	<u>586,4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80,432</u>	<u>1,606,584</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食品和飲料。本集團的活動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台灣、新加坡及香港進行，其產品亦銷往美國、東南亞及歐洲國家。

本公司於2007年10月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C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自2008年3月26日起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均以美元(「美元」)呈列。此等財務報表已於2013年3月5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訂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引入豁免計量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原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實體須視乎是否預期可透過使用或銷售收回資產的賬面值而計量有關資產的遞延所得稅項。該修訂引入可辯駁的假設，即該項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價值透過銷售全數收回。此項修訂須於201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被追溯應用。

本集團已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採納此項修訂，然而，此項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以下新訂及已修訂準則已經頒佈但於201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有關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修訂，對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對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有關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對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未評估修訂及準則的全面影響，有意不遲於各修訂各自的生效日期採用。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乃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從以產品劃分的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評估米果、乳品及飲料、休閒食品和其他產品之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則根據分部損益之量度基準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下列四個業務分部統籌，包括生產及銷售：

- 米果產品，包括糖衣燒米餅、咸酥米餅及油炸小食；
- 乳品及飲料，包括風味牛奶、乳酸飲料、即飲咖啡、果汁飲料、碳酸飲料、涼茶及奶粉；
- 休閒食品，包括糖果、碎冰冰和果凍、小饅頭及豆類和果仁；及
- 其他產品，主要為酒類及其他食品。

本集團超過90%的收益及業務都是在中國進行。

執行董事根據除所得稅前利潤(不計對融資收入／(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之分配)評估業務分部之表現，與財務報表一致。

本集團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如下：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米果	812,083	816,795
乳品及飲料	1,708,559	1,393,637
休閒食品	829,840	723,014
其他產品	8,171	13,054
	<u>3,358,653</u>	<u>2,946,500</u>
總收益	<u><u>3,358,653</u></u>	<u><u>2,946,500</u></u>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集團 千美元
	米果 千美元	乳品及飲料 千美元	休閒食品 千美元	其他產品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分部業績						
收益	<u>812,083</u>	<u>1,708,559</u>	<u>829,840</u>	<u>8,171</u>	<u>–</u>	<u>3,358,653</u>
分部利潤／(虧損)	146,254	434,030	184,319	(548)	(53,532)	710,523
融資收入－淨額						37,80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639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8,963
所得稅						<u>(194,960)</u>
年度利潤						<u><u>554,003</u></u>
計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2,771	32,408	23,971	814	5,043	85,00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544	1,034	939	91	27	2,635
投資物業折舊	–	–	–	17	–	17
無形資產攤銷	–	–	–	–	171	171
	<u>–</u>	<u>–</u>	<u>–</u>	<u>–</u>	<u>171</u>	<u>171</u>
資本開支	<u>41,005</u>	<u>99,896</u>	<u>67,776</u>	<u>32,396</u>	<u>2,368</u>	<u>243,441</u>

於2012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集團 千美元
	米果 千美元	乳品及飲料 千美元	休閒食品 千美元	其他產品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90,333	1,514,924	889,715	124,504	36,229	3,455,705
聯營公司投資						5,393
總資產						<u>3,461,098</u>
總負債	284,496	315,581	208,087	35,074	1,014,291	<u>1,857,529</u>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集團 千美元
	米果 千美元	乳品及飲料 千美元	休閒食品 千美元	其他產品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分部業績						
收益	<u>816,795</u>	<u>1,393,637</u>	<u>723,014</u>	<u>13,054</u>	<u>-</u>	<u>2,946,500</u>
分部利潤／（虧損）	160,465	274,595	132,716	2	(45,327)	522,451
融資收入－淨額						15,68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05
除所得稅前利潤						538,236
所得稅						(118,662)
年度利潤						<u>419,574</u>
計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8,325	27,176	19,824	876	4,149	70,35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77	648	616	94	29	1,764
投資物業折舊	-	-	-	17	-	17
無形資產攤銷	-	-	-	-	162	162
資本開支	<u>32,065</u>	<u>91,992</u>	<u>61,469</u>	<u>33,293</u>	<u>4,724</u>	<u>223,543</u>

於2011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2011年12月31日					集團 千美元
	米果 千美元	乳品及飲料 千美元	休閒食品 千美元	其他產品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64,929	1,319,871	777,767	111,076	46,812	3,120,455
聯營公司投資						3,044
總資產						<u>3,123,499</u>
總負債	290,634	280,822	169,271	18,940	1,031,279	<u>1,790,946</u>

4. 其他收入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政府補助金	42,703	47,416
出售廢棄物資	12,946	12,418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淨額	92	120
其他	436	963
總計	<u>56,177</u>	<u>60,917</u>

政府補助金指從各政府機構收到的補貼收入，作為給予本集團在中國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滙兌淨(虧損)/收益	(1,335)	2,08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95	4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	(23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109)	(1,542)
捐贈開支	(813)	(1,723)
火災及颱風造成虧損	(8,320)	—
其他	1,984	1,550
總計	<u>(9,728)</u>	<u>416</u>

6. 所得稅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當期所得稅：		
年度利潤的當期所得稅	179,108	108,687
遞延所得稅：		
中國附屬公司股息的預扣稅	15,952	10,000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	(100)	(25)
所得稅	<u>194,960</u>	<u>118,662</u>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而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應按照於2007年3月16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和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的條例實施細則(「條例實施細則」)確定和支付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條例實施細則，內地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自2008年1月1日起劃一為25%。就於新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前設立並享有相關稅務機關授予減免所得稅優惠稅率的企業而言，新企業所得稅率將自新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之後5年內由優惠稅率逐漸增至25%。根據載於條例實施細則及相關通函的守則，享有所得稅率減免(稅率為15%)的地區，稅率將分別於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逐漸增加至18%、20%、22%、24%及25%。目前有權於一段固定期間獲得標準所得稅率豁免或減免的企業，可繼續享有該項待遇，直至該段固定期限屆滿為止。

在台灣、香港及其他地方(主要包括新加坡、日本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企業須按當地現行的所得稅率分別為17%、16.5%及0%至30%(2011年：17%、16.5%及0%至30%)繳納稅項。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2年	201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553,818	419,45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225,539	13,217,578
每股基本盈利	4.19美仙	3.17美仙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購股權。

	2012年	201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553,818	419,45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225,539	13,217,578
購股權的調整(千股)	1,780	5,638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227,319	13,223,216
每股攤薄盈利	4.19美仙	3.17美仙

8. 股息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已付普通股中期股息每股0.90美仙(2011年：0.60美仙)	119,050	79,318
擬派付本公司普通股末期股息每股1.96美仙(2011年：1.36美仙)	259,264	179,790
	<u>378,314</u>	<u>259,108</u>

於2013年3月5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96美仙(2011年：1.36美仙)，共計259,264,000美元(2011年：179,790,000美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乃按照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派付該股息之建議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2012年派付的股息為298,947,000美元(2011年：259,108,000美元)，包括分別於2012年5月及10月派付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79,897,000美元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119,050,000美元。2012年及2011年派付的及擬派付的股息總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綜合收益表中披露。

9. 貿易應收款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		
— 應收第三方	167,039	161,060
— 應收關連方	1,595	1,240
	<u>168,634</u>	<u>162,300</u>
減：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2,733)	(2,340)
	<u>165,901</u>	<u>159,960</u>

本集團大部分的銷售以款到發貨的方式進行，透過現代分銷渠道的信貸客戶一般獲授予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2011年：60日至90日)。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60日內	150,183	153,959
61至90日	13,034	5,490
91至180日	4,607	1,580
181至365日	197	362
365日以上	613	909
	<u>168,634</u>	<u>162,300</u>

於2012年12月31日，所呈列賬齡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5,417,000美元(2011年：2,851,000美元)為已減值及已作撥備。有關撥備金額為2,733,000美元(2011年：2,340,000美元)。個別的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具不同信貸評級的客戶有關。經評估後，預期將會收回部分的應收款。

10. 貿易應付款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應付第三方	<u>231,415</u>	<u>211,301</u>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60日內	194,108	199,485
61至180日	33,972	8,930
181至365日	1,079	886
365日以上	2,256	2,000
	<u>231,415</u>	<u>211,30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012年中國因受累於全球金融環境影響，故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速度略有放緩達到7.8%，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4.3%，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長12.6%。雖然全球總體經濟景氣放緩，但本集團2012年仍實現33.587億美元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比成長14.0%。三大類產品佔本集團總收益的佔比分別為：米果類佔24.2%，乳品及飲料類佔50.9%，休閒食品類佔24.7%。並且由於毛利率的改善及費用管控得宜，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32.0%，達到5.538億美元。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成長14.0%，從2011年的29.465億美元增加到2012年的33.587億美元。其中乳品及飲料類收益成長22.6%，休閒食品類收益成長14.8%，米果類收益因受中國農曆春節日期差異，故基本與2011年持平。

米果類

2012年米果類收益為8.121億美元。由於米果於春節期間銷售佔全年業績比重極大，故春節日期對於本集團米果的全年銷售業績有極重大影響。由於2012年春節銷售天數較2011年及2013年都短，故2012年錄入的此類產品春節收益較去年少，大禮包收益從2011年2.328億美元降到2012年2.176億美元，預計春節效應在2013年將能再次正常體現；另外，副品牌米果由於上半年因考慮利潤原因暫停銷售，也對米果整體業績造成一定影響，但主品牌「旺旺」米果收益仍比2011年成長4.0%至5.778億美元。未來，本集團會適時推出不同口味米果及於終端增加導購資源及陳列以拉動米果類產品消費。

乳品及飲料類

乳品及飲料類收益成長22.6%，從2011年的13.936億美元增加到2012年的17.086億美元，主要得益於「旺仔牛奶」銷量的穩步成長及售價提升策略的效果體現。「旺仔牛奶」因已於消費者心中建立了長期穩固的口碑，故雖然2012年整體市場動銷稍慢，但其收益仍較去年同期成長23.3%至15.290億美元；另外佔乳品及飲料類收益7.7%的其他飲料收益較去年同期成長37.2%，其中包括乳酸菌飲料較去年同期成長43.4%，「O泡果奶」較去年同期成長27.0%。未來本集團仍會持續推出具有特色且高毛利產品，並會善加利用既有品牌及通路優勢，維持本集團乳品及飲料類產品收益的可持續性成長。

休閒食品類

休閒食品類收益成長14.8%，從2011年的7.230億美元增加到2012年的8.298億美元，主要歸功於積極的行銷政策及終端網點管理得宜，休閒產品的主要品項均實現可觀成長，冰品及果凍、小饅頭、豆類及其他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分別成長16.8%、17.2%和22.6%。未來本集團會於終端網點舉辦各類活動及加強展示效果，以便使旺旺眾多休閒產品能重點突出在消費者眼前以帶動其收益成長。

銷貨成本

隨著收益的成長，銷貨成本由2011年的19.216億美元增加到2012年的20.306億美元。其中部份主要原物料，如白糖、馬澱粉、棕櫚油及奶粉等價格有不同程度回落。本集團一直奉行品質是企業的生命，為實現品質不斷精進及成本有效改善，自2011年開始在全國各工廠逐步開展「品管圈」(QCC)活動，並取得了初步成效，本集團未來將於現有基礎上進一步拓展QCC活動，從而實現生產品質及生產效益的最優化。另外，為維持集團主要原物料品質及貨源穩定，本集團亦會與主要供應商簽訂長期戰略合作協定，以確定集團產品有最佳競爭優勢。

毛利

由於本集團各項成本改善措施的實行效果陸續體現，及部分主要大宗原物料價格回落，加上2011年下半年產品提價效果影響，毛利率從2011年的34.8%上升4.7個百分點至2012年的39.5%，毛利總額成長29.6%，由2011年的10.249億美元增加到2012年的13.281億美元。

米果類

米果類毛利率較2011年上升1.4個百分點至2012年的39.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從2011年下半年即開始陸續加價並採取改善成本措施，以及大宗原物料如棕櫚油、白糖、塑膠膜價格回落，也抵消了人工成本上漲的部分影響，未來管理層仍將致力於各項改善措施的持續鞏固。另外，由於人工成本佔米果類產品比重較其他二類產品稍高，故本集團亦會於未來數年內於部分米果廠區實施自動化專案，以因應中國勞動力短缺及成本上漲壓力，同時亦更能確保產品品質的長期穩定。

乳品及飲料類

2012年乳品及飲料類產品的毛利率為39.5%，較去年同期上升6.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的售價提升等措施有效拉升了乳品及飲料類的毛利率，其中口袋包飲品及乳酸菌飲料經過優化產品結構及調價後也對毛利貢獻良多，此外，主要原物料奶粉、白糖的價格也有所回落。未來管理層仍會時刻關注各品項營運效率及大宗原物料供應鏈採購細節，以便確保乳飲類產品品質穩定，同時也能保證該類產品成本結構之最佳競爭優勢。

休閒食品類

休閒食品類產品毛利率從2011年的34.5%上升5.9個百分點到2012年的40.4%。休閒食品類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得益於管理層從2011年下半年開始大範圍推動的各項改善措施的效果顯現，以及大宗原物料如馬澱粉、白糖、塑膠包材價格回落影響。未來管理層仍會針對市場情況做出積極有效應對措施，本集團亦會針對部分產線實施整併以便提升供應鏈效率及優化成本結構。

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上升17.2%，從2011年的3.318億美元增加至2012年的3.890億美元，分銷成本佔收益比率較去年同期上漲0.3個百分點至2012年的11.6%，主要是用人成本增加。另外，本集團2012年廣促費1.008億美元，佔收益比率3.0%，較去年同期上升0.2個百分點，主要因為現代渠道費用增加所致；運費佔收益比率下降0.1個百分點至4.1%，主要因為供應鏈效率提升所致。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從2011年的2.319億美元增加至2012年的2.751億美元，主要是用人成本增加，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等稅金以及研究發展費用也有所增加。整體行政費用佔收益比率為8.2%，較去年上升0.3個百分點。

營運利潤

由於毛利率上升及分銷成本管控得宜，故本集團營運利潤率從2011年的17.7%上升3.5個百分點至2012年的21.2%。所以，本集團營運利潤從2011年的5.225億美元增至2012年的7.105億美元，成長36.0%。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2011年的1.187億美元升至2012年的1.950億美元，所得稅率為26.0%，較去年同期的22.0%增加4.0個百分點，主要受多數中國子公司稅率優惠已到期以及預提中國子公司股利預扣稅增加之影響。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由於毛利率的改善及費用管控得宜，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2011年的4.195億美元增加至2012年的5.538億美元，成長32.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由2011年的14.2%上升至2012年的16.5%，上升了2.3個百分點。

流動性與資本財力

現金與借款

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主要來源於內部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額度。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餘額為14.992億美元(2011年12月31日：14.370億美元)，增加了4.3%。本集團97%以上的現金是人民幣。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總借款為10.030億美元(2011年12月31日：10.246億美元)，減少了2,160萬美元。65%以上借款償還期為1年以上。99%以上借款幣別為美元。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淨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總借款)為4.962億美元(2011年12月31日:4.124億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總借款較2011年12月31日增加8,380萬美元。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淨權益負債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總借款除以期末總權益(不含非控制性權益))為-31.1%(2011年12月31日:-31.0%)。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現金及銀行信貸額度,既能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的需求,也能滿足將來巨大的投資機會的資金需求。管理層也會隨時針對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化做出審慎財務安排及決定。

現金流量

2012年,本集團淨現金增加6,220萬美元,其中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為6.158億美元,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為3.120億美元,及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為2.440億美元。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股息2.990億美元;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主要用於擴大生產規模、購買物業、機器與設備。

資本開支

2013年本集團資本開支預計為2.7億美元左右,主要用於:工廠用地、廠房建設、機械設備採購、增加資訊設施、倉庫以及倉儲設備等。

2012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2.434億美元(2011年:2.235億美元)。本集團分別投入了大約4,100萬美元、9,990萬美元和6,780萬美元用於增加三大類產品(米果類、乳品及飲料類及休閒食品類)的生產廠房和設備,以進一步提升生產能力。剩餘的資本支出,主要用於增加資訊設施和包裝設施等。

上述資本開支的籌措主要來源於公司的內部現金流以及銀行信貸額度。

存貨分析

存貨主要包括米果類、乳品及飲料類、休閒食品類及其它類的製成品、在途存貨和在製品,以及原材料和包裝材料。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存貨周轉天數	<u>78</u>	<u>71</u>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指的是本集團對客戶賒銷產生的應收款項。本集團的賒銷期限通常是60天至90天。本集團對中國的大部分客戶以款到發貨的方式銷售產品。本集團只給予現代渠道的信貸客戶提供賒銷，由他們將產品銷售給本集團的最終消費者。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貿易應收款周轉天數	<u>18</u>	<u>16</u>

貿易應付款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主要由賒購原材料產生。我們的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條件一般為30天至60天（從收到貨物及發票後的日期算起）。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貿易應付款周轉天數	<u>40</u>	<u>37</u>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人力資源和員工薪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約為56,000人，2012年總薪酬為4.291億美元，總薪資較去年成長22.6%。員工的薪酬包括固定工資，佣金及津貼(如適用)，以及基於收益的年終獎勵。

本集團對員工的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有相當的投入，以不斷提升員工的知識與技能。本集團經常在必要時給相關的工作人員提供外部及內部的培訓課程。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外匯風險源自境外的未來採購，及若干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認為涉及外匯風險的資產與負債抵消後之風險承擔度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匯率風險。

展望

2012年是本集團創業30週年及進軍中國大陸20週年，我們更加珍惜目前得來不易的成果，對於明天，我們信心滿滿與鬥志昂揚。

當我們看到2012年中國經濟及整體零售業放緩時，更增強了我們這幾年推行「亮旺工程」的信心，當旺旺產品透過標準化的陳列貨架，及按產品特性精心設計的陳列方式出現在成千上萬個終端點時，大大提高了旺旺品類眾多產品的能見度，也鞏固了經銷商及零售商夥伴們對於長期經營旺旺產品的決心，這對於旺旺品牌及產品中長期的發展有著關鍵的影響。未來，我們會繼續在終端網點投入導購人員及其他資源，幫助消費者找到其喜愛的旺旺產品，並毫不猶豫的放到他們的購物車中。

另外，有鑒於近年來大陸地區人工成本持續攀升，我們也啟動了一系列的生產自動化方案，其中計劃包括有：更新部分設備，優化產線流程及將部分產線集中於自動化程度高的新廠區生產等，期望透過一系列的努力及持續改善，不僅能確保旺旺產品品質穩定，並能使我們的產品有最佳競爭力。

為確保具有中國特色的旺旺產品都能被市場關注，我們會按照市場需要持續優化營業組織結構，包括將目前的事業群細分為產品事業部，以便讓目前能見度低的產品能有專人專責培育。另外也會在我們的營業組織中增加產品專員，以便讓產品經理人與地方渠道資源及客戶需求能充分結合，達到精耕細作市場的目的。

雖然我們已經在中國市場奮鬥了20年，但仍須時刻求新求變以應對每天成長中的市場，而我們認為未來的競爭取決於對「人」的競爭，這其中包括了爭取客戶、供應商及員工對公司的認同，因此，我們會持續對經銷商及零售商提供加值型服務，也會結盟主要供應商形成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更要想方設法提高員工的向心力，如果我們能讓所有在旺旺這艘船上的人都能裏應外合的無縫隙合作，我們堅信，迎向我們的未來將是一個充滿希望與無限可能的新天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卓家福先生(主席)、貝克偉博士、簡文桂先生及李光舟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集團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本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企業管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守則」)經修改及修訂為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2012年4月1日起生效。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遵守舊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於其生效時適用)的守則條文，惟關於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有所偏離除外。該等偏離之原因將於下文進一步說明。

守則條文第 A.2.1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蔡衍明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此條文。蔡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於食品及飲料方面擁有逾 35 年經驗。考慮到本集團目前之發展階段，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在實施並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時，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然而，本集團將根據屆時情況不時檢討現行架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4.1 條，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聘任並須接受重選。由於目前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故本公司偏離此條文。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 3 年須輪席退任一次。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卸任並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此方面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可充分保障股東之權益，並符合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每位董事查詢，並獲得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13年4月26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的網站刊載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2013年4月2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將由2013年4月23日至2013年4月2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擬派末期股息及為釐定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資格而暫停過戶登記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1.96美仙。派息建議待股東於2013年4月26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3年5月23日或前後派付。於開曼群島主要股東名冊登記之股東將會自動以美元收取彼等之現金股息，而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之股東將自動以港元收取彼等之現金股息。以港元派付之末期股息將按於2013年4月26日（即提呈末期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建議當日）決定美元兌港元之匯率換算。

為符合獲派上述建議末期股息資格，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2013年5月3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將由2013年5月6日至2013年5月8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衍明

香港，2013年3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蔡衍明先生、廖清圳先生、蔡旺家先生、朱紀文先生及詹豫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紹中先生、楨春夫先生及鄭文憲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家福先生、貝克偉博士、簡文桂先生、李光舟先生及高瑞彬博士。